



经典名著伴读成长书系



吹牛大王 历险记

原著◎【德】埃·拉斯伯戈·毕尔格

改编◎幸福猫儿童文学工作室

伴读◎时光

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吹牛大王历险记



原著◎【德】埃·拉斯伯戈·毕尔格
改编◎ 幸福猫儿童文学工作室
伴读◎ 时 光



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吹牛大王历险记 / (德) 毕尔格 (Burger, G.A.) 著
; 幸福猫儿童文学工作室改编. — 哈尔滨: 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1.9

(经典名著伴读成长书系)

ISBN 978-7-5319-3017-4

I. ①吹… II. ①毕… ②幸… III. ①童话 - 德国 - 近代 IV. ①I516.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79727 号

吹牛大王历险记 / (德) 毕尔格 (Burger, G.A.) 著

项目总监: 赵 力 张立新

策 划: 杨丽娟 薛方闻

责任编辑: 薛方闻 夏文竹

整体设计: 恒润设计

绘 画: 王文清 任松梅

出版发行: 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 8 号楼 150090)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00mm × 1040mm 1/16

印 张: 5.5

书 号: ISBN 978-7-5319-3017-4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5.5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电话: 0451-82342216)

序

XUYAN

言

读书是我们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令人心旷神怡的部分。这个世界的书真是太多太多,但当我们冷静下来我们会发现这个世界的好书却是太少太少。

任何一个没有阅读经验的人,都不会懂得多与少的辩证关系。任何一个没有鉴赏能力的人,都不会懂得该如何去选择最好的书。但一个基本的常识会帮助我们和我们的孩子按图索骥,去寻找他们所需要的和最好的书籍,那就是去阅读经典,选择一套真正适合孩子阅读的经典——这是最可靠、最实用的阅读经验。

《经典名著伴读成长书系》就是一套难得的、真正适合小学生阅读的经典名著书系。这套书不仅融合了先进的分级阅读理念,为不同年级的小读者提供了合适的阅读内容,而且还精心地为小读者打造了“心灵伴读”板块,让孩子们可以共同分享阅读感受,体会阅读的快乐,积累有效的阅读经验,而且还可以帮助孩子们积累关于这个世界,关于人生的精义、神髓与真谛。

想体会历久弥新、撼人心灵的经典魅力吗?那就赶快开始阅读吧!

金 波

经典名著伴读成长书系共 10 本

低年级

《木偶奇遇记》《绿野仙踪》《吹牛大王历险记》

中年级

《汤姆·索亚历险记》《小王子》《格列佛游记》

高年级

《昆虫记》《鲁宾逊漂流记》《汤姆叔叔的小屋》《海底两万里》

CONTENTS

第一章 前往俄罗斯

拴在教堂顶上的马儿	1
“马”拉着雪橇	3
喷蓝火焰的头盖骨	4
心灵伴读	7



第二章 狩猎传奇

9	猎人的“火石”
10	猪油钓野鸭
12	一枪打中七只松鸡
13	狐狸“蜕皮”
13	歪打正着猎野猪
15	獠牙帮了我
16	非凡之鹿
17	打火石炸狗熊
19	心灵伴读

第三章 有趣的生活插曲

大力士	20
冰凌刀把	21
赤手杀恶狼	23
疯狂的皮大衣	24
忠诚的猎犬	24
狄安娜的故事	26
“追风”犬的故事	28
茶桌上的马戏	29
心灵伴读	32

第四章 战场风云

33	半匹战马立奇功
36	骑着炮弹的侦察员
37	爬上月亮
40	惩罚狗熊
41	冻在号角里的声音
43	心灵伴读

第五章 海上历险

小岛风暴	44
在狮子与鳄鱼之间求生	48
脑袋撞进胃袋里	50
发怒的鲸鱼	51
屁股补船	51
在鲸鱼胃里跳舞	53
力杀千熊	55
鲨鱼肚里的养鸡场	58
火山中的巨人国	59
奶酪岛	61
鱼腹中的水牢	65
心灵伴读	68

第六章 热气球的故事

热气球的故事	69
心灵伴读	73

第七章 月亮上的奇闻

月亮上的奇闻	74
心灵伴读	78



第一章

前往俄罗斯

拴在教堂顶上的马儿

我，闵希豪森男爵，这个冬天，打算去俄罗斯逛逛。一代又一代的旅行家们不厌其烦地向后辈们强调：去德意志北部、波兰、库尔兰、利夫兰等地的路，要比去节妇庙的路更难行。但是，这些关我闵希豪森什么事呢，他们也许会选择在夏季去北国，可我选择冬季去。在我的想象中，隆冬季节，一场鹅毛大雪，那些崎岖的道路准会一片祥和——地上铺满鹅毛般的雪，又宽阔又平坦。所以，我决定忘记他们的话，打算在冬季去北国。

我是骑着马去的。我这样的一个人，骑上这样的一匹骏马，绝对般配——这对于我来说，是最舒服不过的旅行方式了。因为这样一来，我就不用担心在途中碰到任何地方长官对我彬彬有礼地提出要求，也不用担心他们的那些下属会胁迫我进酒铺子，没日没夜地酗酒。我就是我——闵希豪森男爵，我唯独担心的是寒冷。

此时此刻，天空依旧一片阴霾，地面依旧白茫茫一片。我能看到的只有冰冷和荒凉。我那可怜的马儿，它正在刺骨的北风中瑟瑟发抖。它身上的毛稀稀拉拉，连一点遮风的东西都没有。



我看了它一眼，它也静静地看着我。它是我最忠诚的伙伴！

现在，只有我能怜悯它了！我对这可怜的牲畜，向来是爱护备至的。我宁肯自己冻坏，也要脱下自己的皮大衣，给它披上。

这时，从天空传出一个声音，似乎对我的恻隐之心极为赞赏：“让它去吧，善良的孩子。你的友好和善良会有好报的！”

我听到了，觉得诧异，但一点儿也没在意。那个人，他是谁，他说了些什么，关我闵希豪森什么事呢。

我一路策马前进，一直走到黑夜的帷幕笼罩大地。我睁着眼睛，却找不到一个村庄，也听不到一丝声息。大地静悄悄地沉睡了，雪海之域，白茫茫的一片。我再也辨不清楚，哪儿是大道，哪儿是小径。

一人一马漫无目的地走啊走，我实在是累得够呛，我的马更是无法再往前挪动一步了。我只好从马上跳下来，随手将它拴在雪地里一个像树桩般直耸的尖形东西上。为了安全起见，我把双枪夹在腋下，在相隔不远的雪地上躺了下来。我太困了，甚至顾不得冷，一下子就睡着了。

一觉醒来，已经是日上三竿了。我的眼睛刚睁开就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我惊恐地发现，自己睡在一个教堂的院子里。昨夜，我明明是露宿在雪地上的啊！还有，我那可怜的伙伴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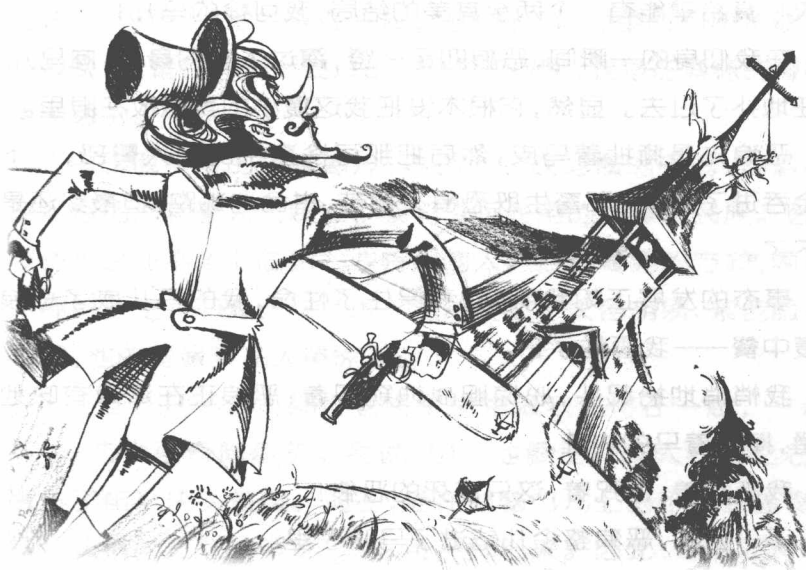
我四处寻找着马的踪影，但却一无所获。尽管我是一个勇敢的旅行家，但当时也感到了毛骨悚然。寒冷，我早已忘记了。

突然，头顶传来一声声的嘶叫，那个声音我很熟悉。果然，我抬头一眼就看见了我的老伙计。它正吊在教堂顶的风标上。

我拍着脑门儿，顿时恍然大悟。原来，前些天的大雪掩埋了整片村落和教堂，昨天我和我的马一直行走在屋顶和树梢上。今天太阳一出来，天气骤暖，雪一层一层融化了，我不知不觉回到了地面。而昨夜，我却大意地将马拴在了那个高高的风标上。

一声枪响，我打断了那根残酷的绳子。我的马一声长嘶，落回了地面。它竟安然无恙。

这会儿，我不禁想起那个飘荡在空中的陌生声音，那一定是上帝的忠告。原来，昨夜他看到了这儿的一切！



“马”拉着雪橇

我跨上马，继续上路，随后的旅途一帆风顺。然而，在俄罗斯境内，我发现那儿似乎已经不流行骑马旅行了。考虑到我的一贯原则——入乡随俗，我便在就近的地方添置了一架雪橇。这样，我差不多像一个当地人。

马拉着雪橇，大摇大摆地向圣彼得堡进发了。沿途的好多事，我差不多都忘了，只有一件，我至今印象深刻。

我驾着雪橇，在穿越一片阴森的林子时，不幸被一只可怕的恶狼盯上了。由于天寒地冻，狼饿得嗷嗷直叫，所以当它在差不多绝望的时候发现了我们，可想而知，它是绝对不会放弃这顿美餐的。于是，恶狼拼命地追赶着我们的雪橇。

我甩着马鞭，一下接着一下，但说什么也甩不掉那只狼。眼看就要被它追上了，我根本来不及考虑，急忙仰躺在雪橇上。至于我的马，我只好让它单独去应付一下了，但愿上帝能再保佑它。



一次！真希望能有一个两全其美的结局，我可怜的马儿！

在我仰身的一瞬间，恶狼四足一蹬，蹿过了我的身子，向马儿疯狂地扑了过去。显然，它根本没把我这瘦小的身躯放在眼里。

恶狼先是撕扯着马皮，然后把那可怜畜生的肥大臀部，一下子全吞进了肚里。那畜生既恐惧又痛苦，拼命地逃跑，但最终还是倒下了。

事态的发展正如我所料，我保住了性命，我的马儿成了恶狼的腹中餐——我牺牲了它。

我悄悄地抬起头，心惊胆战地窥视着：恶狼正在津津有味地咀嚼，掏食着马的内脏。

我等待着，诅咒着，这只该死的恶狼！

不一会儿，恶狼整个儿钻进了马肚子里。

我终于可以为我的马儿报仇了。我一个箭步冲过去，抡起鞭子，狠命地抽打。那只饥饿的恶狼正在马肚子里吃大餐，面对这突然的袭击，它吓得魂儿都快没了。这次，轮到它疯狂逃跑了。

我恶狠狠地挥着鞭子，雪橇一路飞驰。

狼拉着雪橇，做了马的替身拉着我以流星般的速度直抵圣彼得堡。而完全出乎我意料的是周围围观的人，他们的脸上竟没有一点儿惊诧的表情。

喷蓝火焰的头盖骨

俄罗斯的首府的确相当有名，尤其是它的宪法、艺术、科学和名胜古迹等等。在俄罗斯那些贵族老爷们心中，希腊语、拉丁语、法国艺人闹剧等等多少是有些臭气熏天、令人作呕的。相比较而言，他们会觉得娱乐团体、骑士演习、英雄业绩等更高雅，更合他们的胃口。

在那儿，应征入伍前夕，我有好几个月的自由时间。这些日子我过得很悠闲，不打猎的时候，我经常跟那些世界上最最高贵的

普鲁士贵族和大地主混在一起，没日没夜地挥霍时间和金钱。不少夜晚，我是在牌桌上度过的。更多的夜晚，我是在酒杯的碰撞声中消磨的。

由于俄罗斯的气候寒冷，再加上民族习惯的不同，烧酒在社交场合的消耗量大大超过了我们省吃俭用的德意志民族。因此，我有机会在酒场上碰到一些特别的人。他们喝酒的方式，简直可以称得上是一门真正的艺术！尤其是那个灰色胡须、紫色脸孔的将军，他的酒量实在大得惊人。

一些公开场合，那位老将军常常跟我们待在一起，一边碰杯，一边说些奇闻趣事。据说，自从他跟土耳其人打仗之后，便丢失了前半块头盖骨。现在，盖在他脑门儿上的不是头盖骨，而是一块精心打制的银片，可以用手掀起来。因此，这位老将军不管在什么场合，都严严实实地戴着一顶大礼帽。每当有陌生人在座时，老将军总是礼貌地站起来，诚恳地道歉，解释他的礼帽不能摘下来的原因。

老将军用餐时，常常一口气喝掉几瓶烧酒。然后，他会一杯一杯地再喝掉一瓶米制的烧酒作为结束，这是他的惯例。在一些需要应酬的场合，他更会开怀畅饮，一杯一杯，喝个没完没了。我们所有人都没见过他喝醉过！

他有什么特异功能吗？我百思不解。

直到后来，有一次我无意中竟然解开了这个心中的谜团。

一次，在酒桌上，我注意到一个细节：老将军总是一边一杯一杯地喝酒，一边时不时地掀掀自己的大礼帽。我经常看到他这样做。当然，在一般人看来，掀掀帽子无非是想让脑袋透透气，无可厚非。

然而，我又发现了一个更细微之处：老将军每次不仅仅是掀起了自己的礼帽，他同时也掀起了安在他脑门儿上的那块银制的头盖骨。接着，礼帽里就会飘出一缕薄薄的雾气，冉冉上升，像一朵朵轻云。

就这样，我一不小心就揭穿了谜底，我简直太棒了。





我把这件事告诉了几位朋友，朋友们半信半疑。恰巧那天晚上，老将军正在喝酒。于是，我自告奋勇，想通过实验来证实我的智慧，证明我并非信口雌黄。

这一次，我叼着烟斗，走到了老将军的酒桌前。老将军正在碰杯，一杯一杯地喝酒。我站在老将军的身后，等他刚刚掀起礼帽，又不动声色地打算戴好礼帽的瞬间，我迅速地将烟斗伸到了他的头顶上。

朋友们，你们一定得原谅我的唐突。我的烟斗刚一伸过去，老将军的头顶就腾起一道火焰，那简直是又新奇又美丽的景象。那束蓝色的火花，衬托着老将军，他就像一位高贵的圣人一样，头上罩着灿烂的光圈。当然，我的这次实验是瞒不过老将军的。不过，他并没有半点恼怒的意思，反而鼓励我们再试试，好让他的仪态显得更加神圣和庄严。

那一刻，说实话，我多少有点不好意思。我总是那么幸运，总是遇到那么多的好人和好事。总之，从那以后，我更加尊敬那位和善的老将军了。

心灵伴读

XINLINGBANDU

真是大言不惭，怎么会有人这么脸不红心不跳、理所当然似地吹牛呢？闵希豪森男爵的历险故事明明就是在吹牛皮嘛！不过，看惯了千篇一律的历险故事，再来看看这位吹牛大王那别有一番情趣的荒唐历险故事也不错，看看这位闵希豪森男爵到底编出了什么不可思议的故事，把牛皮吹成了什么样。

可是天啊，哪有村庄会被埋在几层楼那么厚的雪里呢？马竟然被吊在了教堂上，这也太夸张了吧！还有，恶狼怎么会给人拉雪橇呢？恶狼可是穷凶极恶的！闵希豪森男爵大概是想突出一下自己的机智和勇敢吧，不过这也吹得太过分了。至于那个银头盖骨先生的故事，就更加离谱了。人的头盖骨如果能被掀起来，那这个人早就死了，更别说喝下去的酒能从头顶上挥发出去，也真亏闵希豪森男爵说得出口！

听这位男爵大人一本正经地吹牛可真够让人瞠目结舌的。不过，他越是不按常理出牌，越是讲述一些出人意料的情节和结局，就越能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怪不得他的故事能吸引这么多人，也让人在一笑之余不得不佩服作者天马行空的想象力。

现在你不敢小看吹牛了吧？这其实也算是一种本事呢。不过，如果要按你平时那样吹，别说达不到这样的效果，说不定还会惹笑话呢。要知道，牛皮可不是那样吹的，应该是像闵

希豪森男爵这样吹。这样吹不但有机会获得“当世吹牛大王”的封号，还会让更多的人佩服你的吹牛功力到五体投地。但是别忘了，“大王”可不是那么好当的。即使是“吹牛大王”也不是轻易就能登基的，你得把吹牛引入正途，展开你想象的翅膀，打破已定的旧航道，尽情地飞，大胆地想，天马行空地吹，也吹出这么一个新奇的世界，吹出一段段离奇有趣的故事，这样吹才是吹得其所，吹出全新的名堂嘛！

心灵伴读

XINLINGBANDU

第二章

狩猎传奇

狩猎是一件值得回忆的事，它不仅能让我获得大量的猎物，而且能让我认识自己的天赋。所以，现在，我要让你们暂时忘记那些男主人公和女主人公，记住另外一些同样高贵的生命——马匹和猎犬，还有狐狸、狼和狗熊等等。

猎人的“火石”

一天早晨，我顺着卧室的窗户朝外望去，只见不远处有一个大池塘，里面挤满了野鸭子。

野鸭子！一大群野鸭子！

我连忙从屋里取出火枪，一个纵身跳下楼梯。由于兴奋，我手忙脚乱，一不小心头撞到了门框上。顿时，我眼冒金星，火花四射。但是，我的时间是一刻也不容耽误的。只要有猎物在我眼前晃，我就得马上射击。

我举起火枪，瞄准了目标，却突然发现，因为刚才那猛烈的一撞，枪柱上的火石不见了。没有火石，怎么打枪啊？顿时，一股懊恼涌上心头。

我该怎么办？这是紧要关头啊！



那一瞬间，我想起了火花——刚刚从我眼睛里迸出的火花。那玩意儿，一定像火石一样管用。于是，我立即卸去枪上的引火盘，重新将火枪瞄准了野鸭。然后，我握紧拳头，狠命地砸向自己的一只眼睛。和我料想的一样，我眼里立刻迸溅出一串炙热的火花，与此同时，传出“砰”的一声枪响。

那一枪，我竟打下了五对野鸭、四只红颈鸟和两只水鸡。

其实，就是这么简单：大多英雄的事迹，往往源于一瞬间的随机应变。那些士兵和海员能够一次次死里逃生，多半是靠这一点。当然，一个猎人能够一次次满载而归，也得归功于这一点。

猪油钓野鸭

说起野鸭子，还有一次，我不得不佩服自己的机智。

一天，我在打猎途中，看见湖里游着好几十只野鸭子。顿时，我就冲动地想把它们统统弄到手。因为就在那几天，我将要做一次东道主，招待一大帮亲朋好友吃饭。显然，这群鸭子正好派得上用场。

看着那群野鸭子，我仿佛看见一只只香喷喷的烤鸭出现在我面前。

我举起了枪，然而事情很不凑巧。我发现枪膛里只剩下最后一发子弹了。只有一发子弹，怎么可能把那群野鸭全打中呢？

野鸭群忽近忽远，游得很散，时不时还冲我嘎嘎叫上几声，似乎在挑衅。

烤鸭！烤鸭！可恶！怎么办？



突然，我想起猎袋里还剩下一小块猪油，那是我随身携带的口粮。以前，我用猪油钓过鱼，既然如此，我也可以用它来钓野鸭。我灵敏的脑袋这么一转，便有了主意。

我简单打磨了几下猪油，又把猪油挂在一根很长的牵狗索上，又把这根索拉直。这下，它至少有原来的四倍那么长了。接着，我躲在岸边的芦苇丛中，将挂着猪油的索子抛进了湖里。

只见水圈一漾，最近的那只野鸭子立刻饥不择食地一口将猪油吞到了肚子里。

我心里别提有多高兴了，刚刚还在嘲弄我的野鸭子，现在中计了。

转眼间，一群野鸭子“嘎嘎”叫着蜂拥而至。

那块猪油由于又光又滑，所以很快就穿过第一只野鸭子的胃肠，从它的体内滑了出来。接着，第二只野鸭子又把猪油吞进了嘴里，猪油又顺利穿过第二只野鸭子的胃肠，从它的体内滑了出来。然后，第三只、第四只……就这样，一只接着一只，野鸭子们争先恐后，抢食着那块香喷喷的猪油。

我躲在岸上，一个劲儿地窃笑。

不一会儿，这块猪油就在每只野鸭子的肚内完成了一次特殊的旅行，却还依旧完完整整地挂在索子上。至于那些野鸭子，它们就像珠子一样，一个挨一个被绳索穿了起来。

这真是一个天才的主意！我欣喜若狂，使出浑身力气，把它们拖上了岸，又把那索子往自己的身上绕了五六圈，兴奋地踏上了归途。

我回家还有好长一段路程，这一大堆野鸭子对我来说，简直变成了累赘。所以说，虽是满载而归，却也狼狈不堪。这时，在我身上又出现了一桩怪事，使我多少得到了些解脱。

事情是这样的：那群缠在我身上的野鸭子惊魂稍定后，开始反抗。它们本来就是一群活物，一只只开始拍打有力的翅膀。结果，我被一群野鸭子带入云霄，飞到了空中。天空中出现了一长排惊恐的野鸭子和一个惊恐的人。

